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 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3-B767-09

修正案号: 39-4110

- 一. 标题: 改装视频控制中心的导线束
- 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列在本指令表 I内的B767系列飞机。 表 I -适用性

机型

列有适用范围的服务通告

767-200、-300系列飞机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23A0156

767-300系列飞机。

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23A0147;

767-23A0154: 767-23A0155: 767-23A0157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 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 或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 的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 B 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 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: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 被消除,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FAA AD 2003-14-10 修正案: 39-13229
- 2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SB767-23A0147 2000 年 04 月 06 日
- 3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SB767-23A0154 2001 年 03 月 15 日
- 4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SB767-23A0155 2001 年 03 月 29 日

- 5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SB767-23A0156 2001 年 04 月 19 日
- 6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SB767-23A0157 2001 年 05 月 03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视频控制中心(VCC)导线束与方向舵和/或升降舵控制电 缆相摩擦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改装

A. 在适航指令生效后的六个月内,按照列在表2内的适用的波音 紧急服务通告"施工说明"的要求,改装客舱广播和娱乐系统的视频控 制中心(VCC)导线束和完成工作测试。

表2--服务通告

型号	服务通告		改版	日期
B767-300	767-23A0147,	包括附录A	原版	2000年04月06日
B767-300	767-23A0154		原版	2001年03月15日
B767-300	767-23A0155,	包括附录A	原版	2001年03月29日
B767-200、	767-23A0156,	包括附录A	原版	2001年04月19日
-300				
B767-300	767-23A0157,	包括附录A	原版	2001年05月03日
替代方法				

B.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 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3年8月4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3年7月29日

七. 联系人: 邵仁明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010-64595987